

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金政发〔2021〕1号

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武装部 关于调整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及征兵办公室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镇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：

为加强对全区兵役征集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征兵工作有关规定，决定对区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及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予以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兵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小平 区委常委、常务副区长

副组长：轩继东 区委常委、区人武部部长

宋景富 区人武部政委

成 员：柏立新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苏 健 区人武部副部长
魏军贤 区纪委常委、监委委员、纪检组组长
张 帆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桑宝平 区财政局局长
郝 伟 区教体局局长
谭海林 区卫健局局长
武 煦 区人社局局长
马君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
陈 飞 金台公安分局副局长

二、征兵办公室小组成员

区征兵办公室主任由区委常委、区人武部部长轩继东担任，
区人武部副部长苏健任副主任，共设 6 个工作组：

（一）综合组

组 长：苏 健 区人武部副部长
组 员：黄海波 区人武部军事科科长
宋晨史 区人武部军事科参谋
蒲志祥 区人武部军事科职工

（二）宣传组

组 长：张 帆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组 员：孙 红 区人武部政工科科长

刘辰晨 区人武部政治工作科干事

(三) 体格检查组

组 长：谭海林 区卫健局局长

组 员：刘 帆 区卫健局副局长

宋晨史 区人武部军事科参谋

张 航 金台医院副院长

韩玉荣 区人武部军事科职工

(四) 政治考核组

组 长：陈 飞 金台公安分局副局长

组 员：孙 红 区人武部政工科科长

刘辰晨 区人武部政工科干事

王录侠 金台公安分局治安科副科长

郑小强 区教体局干部

(五) 纪检组

组 长：杨文博 区委巡查组组长

组 员：孙 红 区人武部政工科科长

刘辰晨 区人武部政工科干事

(六) 保障组

组 长：孟新刚 区人武部保障科科长

组 员：李宏伟 区人武部保障科职工

蒋 斌 区人武部保障科职工

附件：1. 征兵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

2. 征兵办公室各工作组职责

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



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武装部

2021年1月18日



附件 1

征兵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

纪检部门：负责征兵工作的纪律监督，联合征兵办公室查处征兵中的违规违纪等问题。

宣传部门：负责制定征兵宣传计划，联合征兵办公室共同指导电视台、电台、报社等相关媒体开展征兵宣传工作，不断营造征兵光荣的氛围。

教育部门：负责应征公民的文化程度、学历文凭的审核，协调指导全日制高等院校做好在校大学生征集工作。

人社部门：负责在所属职业学校、培训学校、技校等就读的应征公民学历、职业技能的审核。

公安部门：负责组建、培训政治考核队伍，做好应征公民的政治考核工作，并对每一个应征公民的政治考核负全责。

卫生部门：负责实施征兵体检工作，按照要求指定承担体检任务的医院，组建并培训体检队伍，构设体检站、安装体检系统，完成体检任务，组织体检复查工作，并对违反规定造成体检退兵的相关责任人追究责任。

财政部门：负责征兵工作经费和重要工作任务的经费保障。

退役军人事务部门：负责宣传征兵优惠政策，做好优待政策落实，协同兵役机关到部队走访慰问新兵。

附件 2

征兵办公室各工作组职责

综合组：(1) 兵员计划、分配，协调征兵各成员单位开展工作，检查、指导基层武装部进行兵员征集，牵头组织征兵实施；(2) 征兵办公室印章的管理与使用；(3)《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》、《应征公民入伍通知书》的领取、管理和办理；(4) 入伍新兵档案的整理；(5) 征兵办公室文件的收发、管理和保密工作；(6) 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受理或办理退兵工作；(7) 征兵办公室其他日常工作。

宣传组：(1) 征兵宣传教育工作；(2) 制定征兵宣传动员与教育计划，检查督导相关单位抓好贯彻落实；(3) 了解掌握征兵宣传动员教育工作开展情况，针对存在的问题，适时提出改进工作意见；(4) 做好征兵期间的宣传报道；(5) 征兵宣传的统计和总结事宜；(6) 征兵宣传的其他工作。

体格检查组：(1) 应征青年的体检工作指导；(2) 征兵体格检查的组织与实施；(3) 制定征兵体格检查计划与措施，严把新兵体检质量，保证不发生因体检把关不严而发生责任退兵问题；(4) 了解掌握征兵体检工作的进展情况，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；(5) 培训体检骨干；(6) 征兵体检的统计和总结事宜；(7) 征兵体检的其他工作。

政治考核组：(1) 征兵的政治考核工作；(2) 征兵期间政治考核的组织与实施；(3) 征兵走访调查工作的组织与实施；(4)

制定征兵政治考核的措施，严把新兵政审质量关，保证不发生因政审把关不严发生责任退兵问题；（5）了解掌握征兵政治考核工作的进展情况，针对存在的问题，适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；（6）骨干培训和检查指导政治考核工作的开展；（7）核查应征青年的学历，防止学历造假；（8）征兵政治考核的统计和总结事宜；（9）征兵政治考核的其他工作。

纪检组：（1）加强征兵廉洁建设，受理征兵信访，防止和纠正征兵工作中的不正之风；（2）组织开展兵役法规宣传教育和兵役执法检查，依法对违反兵役法律的单位或个人实施行政处罚；（3）整个征兵工作中的纪律检查工作；（2）组织征兵人员学习廉洁征兵的有关规定；（3）加强对征兵各个环节的检查、组织廉洁征兵巡查；（4）根据举报线索，查处违反廉洁征兵纪律案件；（5）选配廉洁征兵监督员；（6）组织廉洁征兵相关教育；（7）落实廉洁征兵“零报告”制度；（8）廉洁征兵的其他工作。

保障组：（1）联系确定体检医院；（2）征兵工作经费的申领和管理；（3）征兵办公室用车的派遣和管理；（4）征兵体检、政治考核期间的相关保障；（5）新兵被装的领取、管理和发放；（6）其他相关保障工作。

抄送：宝鸡军分区。

区委办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。

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月18日印发